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柯汝璇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70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N467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北大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401952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195209_新北市114學年度各公立國民中學學區一覽表(發文)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新北市114學年度各公立國民中學學區一覽表」，
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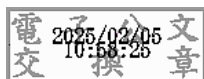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新北市公立國民中小學學區劃分及調整作業要點」
辦理。
- 二、依據「新北市立國民中學新生分發及入學作業要點」第4點
規定略以，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應於114年5月10日（星
期六）前，依學區劃分繕造二份應屆畢業生升入各國民中
學名冊（含電子檔），一份送至國民中學，一份存校備
查，先予敘明。
- 三、本市各國民中學應於114年5月30日（星期五）前複審各國
民小學送達之新生名冊，如發現因國民小學造冊或其他錯
誤而分發者，或非該校學區內之學生，不得辦理入學，並
請其至應就讀之學校報到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區公所、新北市各戶政事務所、新北市各公立國中小、新北市各私立國
小

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